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中前十名股东持股信息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金信诺”或“公司”）于2017年8月1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2017年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该议案于2017年8月2日披露并提交于2017年8月18日召开的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参照《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方式回购股份业务指引》的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前一个交易日及召开股东大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股东的名称及持股数量、比例公告如下：

一、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交易日（即2017年8月1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昌华	151,656,675	34.12
2	张田	40,607,078	9.14
3	郑军	37,241,135	8.38
4	深圳市前海欣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91,754	3.71
5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605,294	1.49
6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725,232	1.29

7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97,301	1.21
8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	4,909,024	1.10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528,245	1.02
10	王志明	3,840,465	0.86

二、2017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即2017年8月14日）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序号	账户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黄昌华	151,656,675	34.12
2	张田	40,607,078	9.14
3	郑军	37,241,135	8.38
4	深圳市前海欣诺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491,754	3.71
5	中船重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6,605,294	1.49
6	兵工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5,397,301	1.21
7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鹏华中证国防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5,382,632	1.21
8	北信瑞丰基金—工商银行—北信瑞丰基金增持1号资产管理计划	4,909,024	1.10
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富国中证军工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4,528,245	1.02
10	王志明	3,840,465	0.86

特此公告。

深圳金信诺高新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8月15日